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6年12月28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 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16年12月28日（星期三）下午14:30起（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12月27日（星期二）至12月28日（星期三）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2月28日上午9:30至11:30和下午13:00至15:00；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

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2 月 27 日下午 15:00 至 12 月 2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 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12 月 22 日 (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 2016年12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如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 可以以书面形式 (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 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26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公司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注: ①审议事项 1 为关联交易议案, 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②审议事项 1、2 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中小投资者, 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a、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b、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2, 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审议事项的详细情况, 请见 2016 年 12 月 1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5)、《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6-099) 及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08号阳光高尔夫大厦26楼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 518040)

2. 登记时间: 2016年12月23日 (星期五) 上午10:00—12:00, 下午14:00—16:00

3. 登记办法:

-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2) 法人股东凭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须在2016年12月23日(星期五)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将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人: 费益昭、刘智洋
联系电话: 0755-33356810、0755-33356333-8899
传真: 0755-33356399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26 楼
邮编: 518040
2. 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项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210；投票简称：飞马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公司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2.00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年12月28日（星期三）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12月27日（星期二）（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12月28日（星期三）（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

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说明：

1. 审议事项1，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 股东请在表决意见项下的“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中选择其一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以及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4. 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持股数量： _____ 股 股东账号：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